

## 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### 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提名宋洪涛等62人为公司核心员工，并于2022年1月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。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2年1月4日至2022年1月13日向全体员工对核心员工名单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，公示期10天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全体员工均对提名上述62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提名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、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认定董事会提名的62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1月13日